

附件 5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单位：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硃洲镇人民政府

区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硃洲镇人民政府

填报日期：2024 年 5 月 29 日



根据《关于开展2024年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开财[2024]319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调整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3年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硃洲镇人民政府整体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1. 单位情况。本单位属行政单位，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2. 机构设置情况。本单位设立10个党政机构：（一）党政综合办公室、（二）人大办公室、（三）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四）纪检监察办公室、（五）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六）综合治理办公室（司法所）、（七）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八）经济发展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九）应急管理办公室、（十）农业农村办公室。

3. 人员情况。2023年行政编制人数为56人（含2名政法行政编，10名行政执法编），事业编制人数为11人。行政编制在职人员56人，事业编在职人员11人，行政编制退休人员26人，事业编制退休人员1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总体工作

2023年，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

指导，紧紧围绕区党委、管委会中心工作，踔厉奋发，笃行不怠，攻坚克难，奋发有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我镇高质量发展。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加快乡村振兴步伐，加强精细化治理，统筹安全和发展，推动重点项目攻坚建设，聚力推动美丽幸福新碛洲建设。

2、重点工作

1、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委、政府及区党委和管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和工作部署。制定并组织实施本乡镇内有关管理规定，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在基层的执政基础。

2、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农村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精神文明建设和统战工作。

3、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经济社会发展及村镇建设规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强农惠农政策，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推进脱贫攻坚，巩固脱贫成果。深入推进农业农村改革，指导农村经济结构调整，增强乡村振兴内生动力。

4、负责全镇经济工作。制定镇经济发展规划，组织检查督促各经济组织开展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的检查、督促和指导；管理镇财务审计。

5、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创建安全文明小区；开展民事调解，协调人际关系，调处群众来信来访；

保护老人、儿童、妇女、残疾人和青少年的合法权益，协助上级有关部门做好“帮扶”和“普九”工作，促进海岛社会稳定。

6、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开展民生保障工作，负责拥军优属、社会救济、社会福利、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等工作。负责老龄、残联等工作，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等合法权益。为群众提供更为方便的民政、教育、文化、旅游、体育、科学技术、卫生健康、养老、就业服务等方面的服务。

7、负责对辖区内的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并对其布置涉及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的工作事务进行督促、检查、考核、协调和指导，在工作受阻时镇政府有权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行使执法监督权和行政处罚权。

8、指导各社区和农村各项工作。

9、承办区党委、区管委会及有关职能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宣传和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廉政建设以及党员教育工作。

3. 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编制并组织实施经济社会发展及村镇建设规划。

4.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6. 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工作。

7.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开展民生保障工作。
8.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指导基层自治，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
9.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推进基层民主建设。
10.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街道单位的干部。
11. 按照职责权限做好辖区内规划、建设、改造和管理工作的。
12.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脱贫攻坚，巩固脱贫成果。
13. 做好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国防动员、兵役和民兵等工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预算情况。2023年，本部门收入总预算 3541.58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00.12 万元，减少 2.7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56.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85.33 万元。支出预算 3541.58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100.12 万元，减少 2.75%，其中基本支出 2022.25 万元，项目支出 1519.33 万元。

2. 决算情况。2023年，本部门决算总收入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万元，增长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万元。支出决算 万元，比上年增加 万元，增 %，其中基本支出决算 万元，项目支出决算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和

《预算法》有关规定，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经镇党委、镇政府决定，调整碓洲镇区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负责统筹推进我镇区级财政资金项目和整体绩效自评工作，调整后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 组 长：何荣磊（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 常务副组长：谭友成（镇人大主席）
- 执行副组长：吴连助（镇副镇长）
- 副 组 长：刘福豪（镇党委副书记）
胡向春（镇党委副书记）
豆 宪（镇党委挂职副书记）
黄思明（镇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何金龙（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李春怡（镇党委委员）
官子润（镇副镇长）
豆伟坚（镇人大副主席）
- 成 员：梁 军（镇经济发展办主任）
孙华志（镇公共服务办主任）
王 聪（镇综合治理办主任）
薛妙倩（镇人大办主任）
李钦俊（镇党建办主任）
杨 妍（镇党政综合办主任）
梁 涛（镇应急管理办主任）
周俊君（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副主任）
麦善博（镇纪检监察办副主任）

陈俊潞（镇农业农村办党支部书记）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经济发展办，由吴连助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吴海洋同志任办公室副主任，叶兴安、夏煜、何钦、朱小敏、胡泉江同志等为办公室成员，负责做好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按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归档及报送等。

（二）自评工作过程。领导小组负责统筹推进我镇区级财政资金项目和整体绩效自评工作，以及对自评结果进行审核；办公室负责依据考核标准和程序，与相关负责人及时沟通，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整理、归档及报送工作等。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我单位严格按照工作要求，严谨填报整体支出填报绩效自评数据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等自评材料。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碓洲镇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自评分为 96 分。预算编制情况自评 20 分，预算执行情况自评 38 分，预算监督情况自评 10 分，预算执行效益自评 25 分，加分项 3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对照《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逐项分析各指标完成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合理、规范、准确，按要求申报和设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合理、可衡量。

2. 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内部控制和财经管理等规章制度；实际支出10750.70万元，下达预算数10750.70万元，支出完成率100%；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2787.06元，决算总收入10750.70万元，结转结余率小于10%；本年及上年均无国库存量资金；实际政府采购201.29万元，计划采购100.00万元；财务合规、项目支出和监管合规、资产管理合规等。

重点项目支出情况：1) 硃洲镇区残旧铸铁公共供水管网整改项目经费项目2023年预算安排123.3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99.71万元。该项目实际到位的99.71万资金中，分配906977.06元用于支付项目结算款，90104.64元用于支付项目质保金。对于该项资金的管理，我镇严格按照《会计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单位财务工作的规范性管理工作，遵循国家、省、市、区各级财务管理办法，规定规范收支行为，做到专款专用，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2) 硃洲镇非税工作经费项目2023年预算安排17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85.02万元。该项目总收入85.02万元，总支出43.63万元，执行率为51.32%。对于该项资金的管理，我镇严格按照《会计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单位财务工作的规范性管理工作，遵循国家、省、市、区各级财务管理办法，规定规范收支行为，做到

专款专用，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本单位本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效率很高，重点项目均按时按质完成。

3. 预算监督情况。

本单位按要求公开预决算、绩效目标及自评材料、按要求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并按要求报送自评材料。

4. 预算使用效益。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2023年度，本单位实际支出10750.70万元，下达预算数10750.70万元，支出完成率100%；“三公”经费实际支出11.05万元，预算数13.50万元，预算执行率81.85%；日常公用经费实际支出323.00万元，等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100%。所有项目按计划完成，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率100%，大大提高我镇生活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水平等，群众满意度高。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抓实抓细政治建设、队伍建设等方面工作，深入推进主题教育。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共开展学习15次，其中专题学习1次、专题研讨3次、书记专题党课1次，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和党史教育活动100余次。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学习，及时发送学习资料共1827本至各党（总）支部，并通过集中学习、送课上门、观看录像等形式，实现8个村（社区）共759名在册基层党员参加省委主题教育培训全覆盖。此外，严格落实《党员干部谈话工作制度》《碓洲镇“五谈”活动实施方案》，开展提醒谈话、警诫

谈话 36 人次，倒逼干部主体责任落实。抓实廉洁政府建设，坚持每月召开监督工作例会、每月廉政教育工作会研究廉政建设工作。组织召开碓洲镇村级人员纪律教育专题会议，筑牢思想防线，坚守廉洁从政底线，做到警钟长鸣。

二是聚力推进农业、渔业等重要产业调结构、提品质，多措并举推动经济恢复重振。截至 2023 年 11 月，我镇火龙果种植面积为 1.3 万亩，香蕉种植面积为 1.2 万亩，百香果种植面积为 0.2 万亩，柠檬种植面积为 0.2 万亩，绿豆种植面积为 0.1 万亩，全镇实现种植业总产值 5.5 亿元。我镇现有乡镇船舶 1559 艘，国库渔船 556 艘，渔业的产量约 1.8 万吨，实现渔业总产值达 10 亿元。在生猪养殖方面，我镇现有 15 座私营专业养猪场，以自繁自养方式养殖生猪，合计年产生猪 2150 头，根据国家的相关要求，我镇生猪养殖的强制免疫动物疫病的群体免疫密度常年保持在 90% 以上。在水产养殖业方面，我镇共有水产养殖场（户）124 户，养殖面积 1104.94 亩。旅游业方面，全镇共有各类特色民宿 118 家，民宿产业发展持续向好。2023 年以来，共吸引外地来岛观光旅客超 30 万人次。市场主体培育方面，2023 年累计新增市场主体 3954 户，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 22 户。

三是加快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倾力打造美丽宜居海岛。关停虾池养殖户 94 户，共 729.58 亩，完成治理 124 户，共 1104.94 亩，有效对高位池养殖尾水进行了整治。镇级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已于 2020 年 9 月竣工并投入生产，村级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覆盖全镇 87 条村庄，镇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建立全镇排海口监管台账，加大全镇排海口监管力度，及时清理排海

口附近垃圾，确保排海口水体不黑不臭。开展“守护海岸线·清洁沙滩”等系列活动100多场次，以实际行动守护海岛“碧海银滩”。开展村庄清洁行动90次，清理农村生活垃圾数量1024吨，清理村内水塘数量13口，清理村内沟渠数量30.5公里，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数量55吨，处理环境卫生脏乱差投诉，切实保护了整洁、优美、文明的村庄环境。开展村庄清洁行动主题宣传活动1254场，累计发动农民群众参与全镇村庄清洁行动人数5168人次，有效维持村庄环境干净整洁。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十日攻坚行动，累计发动党员干部300余人，带动群众1600余人投入到攻坚行动中，全面提升农村卫生水平。建立人居环境整治成效“红黑榜”，每周进行通报公示，督促镇村干部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落实“三线”整治工作，督促4家通信公司对原有电线、通信线、广播电视线等线路进行美化整治，达到“横平竖直”的效果。

四是抓民生办实事。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保障基本义务教育保障，住房安全和饮水安全；切实做好兜底保障帮扶和消费帮扶；逐一研判122户脱贫户情况，“对症下药”，制定“一户一策”，确保帮到点、扶到根，实现真脱贫、脱真贫。抓实抓细全镇残疾人、低保户、特困群众等特殊群体服务工作，开展老人适老化改造排查59人，协助适老化改造48人，临时救助2人；社工走访困难民政对象763户，走访926人次，策划并开展活动累计17场。此外，今年以来，下达的2018-2021年卫片存量违法图斑整治任务量为37.63亩已完成整治21.2亩；草拟《碓洲镇农村宅基地和住宅建设管理制度（试行）》和《碓洲镇城镇规划区内居民建设住宅

规划管理制度（试行）》，不断改进村居民住宅建设审批工作。

五是抓治理守防线，狠抓安全生产、平安建设等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开展消防安全夜查、“三小”场所“三合一”场所摸底排查、拆牌破网清道等行动 30 余次；开展森林防灭火巡查 100 次，制止野外违规用火 10 余起，参与人数达 300 余人次；全面开展汛前防汛防风大检查，完成对全镇山塘水库、隐患点等排查管控工作，今年以来经受了防风“泰利”“苏拉”“小犬”“三巴”及防汛“海葵”“三巴”的考验，均成功应对，未发生自然灾害伤亡人事件，防汛防风形势持续平稳；全面排查全镇 16 所幼儿园、小学和中学，坚持边查边改、即查即改，发现 57 处问题，均已要求相关单位即刻整改；排查摸底 162 家食品经营单位，对全镇 31 家经销散装白酒的经营户和餐饮服务单位检查“全覆盖”，对全镇 3 家湿米粉小作坊生产设备完成拆解，切实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此外，今年以来受理 12345 平台案件 377 件，受理群众来访来信 188 件，开展矛盾纠纷排查 103 次，排查发现和预防矛盾纠纷 92 件，调解化解矛盾纠纷 176 件，达成书面协议 26 件，调解金额累计 110 余万元；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常态化，上级交办线索 23 条，已办结 23 条，办结率 100%；持续优化网格化管理服务，累计上报网格事件 2614 件，办结 2608 件，办结率 99.77%，以“小网格”织就“大平安”。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

1. 单位对绩效管理的认识不到位。
2. 绩效管理学习培训不够。
3. 绩效管理制度还未建立健全。

4. 预算编报还不够准确。

(四) 改进措施

1. 提高思想认识，认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性，把绩效结果应用到工作实践中。

2. 加强绩效管理学习培训，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

3. 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

4. 强化单位预算管理，合理申报年度预算，加强预算资金支出管理。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